

证券代码：837674

证券简称：米乐星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1日星期二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飞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汪璨、张静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已经结束，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总结 2022 年工作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认真执行了董事会、股东会决策，完成公司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财务经济指标、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3 年度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对 2022 年度利润不做分配处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闭店往来账目核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资产、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长期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进行核销。

1、本次核销公司应收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应收账款共计1,938,117.88元。

具体情况如下：

核算科目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关联关系
其他应收 账款	南昌星聚点娱乐有限公司	592,676.60	闭店，预计无法收回	全资子公司
	天津星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65,952.50	闭店，预计无法收回	全资子公司
	福州欢乐星动员娱乐有限公司	968,692.07	闭店，预计无法收回	全资子公司
	南昌米乐星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10,796.71	闭店，预计无法收回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合计	1,938,117.88	-	-

2、本次核销公司下属子公司间应收和应付款共计2,297,273.28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核算科目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天津星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 账款	上海充顺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354,116.68	闭店，预计无法支付
天津星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米乐星（武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38,000.00	闭店，预计无法支付
北京新世纪钱柜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南京米乐星娱乐有限公司	278,156.60	闭店，预计无法支付

北京新世纪钱柜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米乐星（武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27,000.00	闭店，预计无法支付
应付账款合计		2,297,273.28	

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是：因闭店导致长期无法偿还往来账款，确实无法回收，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间债权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充分整合资源，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决定注销子公司武汉升达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相关公告已披露。（公告编号：2023-001）。武汉升达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应收上海充顺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3,920,000 元的债权回收难的情况，为妥善处置该部分债权、保证公司利益，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系武汉升达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唯一股东，故武汉升达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注销前，以 0 元将其债权 3,920,000 元全部转让给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应收上海充顺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3,920,000 元款项，武汉升达

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从原债权债务关系中退出。

就转让事项，公司将依法通知对方或取得对方的同意。

鉴于武汉升达聚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充顺娱乐发展有限公司均系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转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充分整合资源，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决定注销分公司：

1. 米乐星（武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关山新世界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9QR948D

类型：分公司（米乐星（武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之分公司）

成立时间：2021 年 04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355 号光谷新世界中心 A

地块商业裙房 B1 层 B101 商铺（自贸区武汉片区）

2. 南京米乐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江路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MA25DGFN3U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1年03月12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1号203室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充分整合资源，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决定注销以上分公司。注销该分公司，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